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暨停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上海证券交易所将自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并在公司股票停牌起始日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公司股票将自 2023 年 4 月 28 日（周五）起停牌。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于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为负，且扣除前后营业收入不足 1 亿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已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上海证券交易所将自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并在公司股票停牌起始日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

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二、公司股票停牌的安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2 条和第 9.3.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股票简称：*ST 运盛，股票代码：600767）自 2023 年 4 月 28 日（周五）起停牌。

三、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2023 年 2 月 14 日、2023 年 2 月 28 日、2023 年 3 月 14 日、2023 年 3 月 28 日、2023 年 4 月 12 日、2023 年 4 月 25 日、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若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的后续安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若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自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对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后 5 个交易日届满的下一交易日起，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并在股票简称前冠以“退市”标识，退市整理期的交易期限为 15 个交易日。在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仍在风险警示板交易。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退市整理期届满后 5 个工作日内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1.15 条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作出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决定后，立即安排股票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转让的相关事宜，保障公司股票在摘牌之日起 45 个工作日内可以转让。

公司将按照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